

湾刘灾后原址修复提升安置项目地块四设计项目-成交公告

(招标编号: DCZBHT-2024-1089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[001]湾刘灾后原址修复提升安置项目地块四设计项目:

中标人: 河南省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其他类型中标价: 11.65 元/m²

二、其他:

湾刘灾后原址修复提升安置项目地块四设计项目---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项目编号: DCZBHT-2024-1089
- 项目名称: 湾刘灾后原址修复提升安置项目地块四设计项目
- 采购方式: 竞争性磋商
- 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日期: 2024 年 7 月 22 日
- 评审日期: 2024 年 8 月 2 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供应商名称: 河南省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
成交金额: 11.65 元/m²

设计服务期限: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提交成果文件, 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。

质量标准: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工程设计、施工质量标准及验收规范要求, 保证顺利通过各部门审查。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米瑞霞、董红燕、王小云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本项目按照豫招协[2023]002 号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中的规定的“代理服务费计算标准”, 当代理服务费低于 1 万元时按 1 万元收取; 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。

收费金额: 15564 元。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招标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》上发布。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公告如有异议者，可以在公告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邮寄件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，并以质疑函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七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、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郑州市二七区马寨镇湾刘村股份经济合作社

地址：郑州市二七区马寨镇湾刘村

联系人：常先生

联系方式：15324945888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经三路15号广汇国贸A区1202室

联系人：陈老师 尚老师

电话：17365982829 13613855101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郑州市二七区马寨镇湾刘村股份经济合作社

地址：郑州市二七区马寨镇湾刘村

联系人：常先生

电话：15324945888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经三路15号广汇国贸A区1202室

联系人：15324945888

电 话： 17365982829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_____（盖章）